



#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Lienchia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0 年 12 月 20 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836-22823

## 連江地方檢察署辦國民法官及修復式司法教育訓練

- 壹、本署為因應112年國民法官法施行及推廣修復式司法制度，強化檢察官、司法警察等偵查人員對於國民法官法及修復式司法之認識，於110年12月6日與法務部、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連江分會共同舉辦「國民法官及修復式司法教育訓練」，邀集本署同仁、轄區警、調等機關偵查人員參與。由本署黃智勇檢察長主持，邀請臺北地檢署陳舒怡主任檢察官、法務部調辦事林映姿主任檢察官，分別就國民法官法及修復式司法進行專題報告。
- 貳、黃檢察長致詞表示，國民法官法經公布後，本署已多次與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辦理模擬法庭演練，國民法官制度與現行刑事訴訟法之程序差異甚大，公訴法庭活動對於證據採證之要求將更趨嚴謹，為此有必要使第一線偵查團隊能清楚認知訴訟制度變革對於證據蒐集完整性及合法性之要求以完備偵查程序，強化公訴檢察官說服國民及職業法官形成有罪心證。另修復式司法亦屬法務部

及司法院非常重視之議題，希望能透過修復式司法制度，讓當事人透過對話、溝通以改善遭破壞之社會關係，並以此柔性溫暖之方式，扭轉外界對司法冰冷僵硬的印象。

參、本日專題報告講者陳舒怡主任檢察官及林映姿主任檢察官，分別就上開議題，以豐富之實務經驗分享許多案例，讓參與訓練之成員對國民法官制度及修復式司法有更明確的認識。本署透過本次專題講座，邀請學有專精之講座傳承經驗、分享心得，使本署及偵查團隊成員皆能透過本次教育訓練清楚瞭解國民法官法及修復式司法的相關制度及運作模式，精彩內容讓與會人員均獲益良多、收穫滿滿。